



230712050022

# 检测报告

华信检字（2024）第 01089 号

项目名称：2023 年污染源污染物例行监测、自行  
监测委托项目（锅炉废气）

委托单位：吉林生物能源（榆树）有限公司

类别：锅炉废气

签发日期：2024年1月24日

华信检测技术（长春）有限公司



## 说 明

1、本报告可用于华信检测技术（长春）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、环境空气和废气、微生物、噪声、室内污染物、固废和土壤等项目的检测分析结果。

2、报告无“华信检测技术（长春）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，无公司骑缝章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
3、送样委托检测，应书面说明样品来源，检测单位仅对委托样品负责。

4、如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），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，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。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。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检测项目，我公司一概不受理。

5、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完整复制除外）。

6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包装、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
7、报告中加“\*”项目不在本公司 CMA 资质范围内，委托于有资质机构分包检测。

电话：0431-80565089

传真：0431-80565089

邮编：130033

地址：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2831 号

## 检测报告

华信检字(2024)第01089号

第1页 共3页

项目名称	2023年污染源污染物例行监测、自行监测委托项目(锅炉废气)		
项目地址	吉林省长春市榆树市五棵山镇榆陶公路27.5公里处		
采样日期	2024年1月17日	联系人/电话	隋先生/0431-81990208
基本信息			
点位名称	分析项目	分析频次	
锅炉烟气2#排放口	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汞	3次/天, 1天	
锅炉烟气3#排放口			
锅炉废气总排口	烟气黑度		
项目	分析方法	检出限	分析仪器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mg/m <sup>3</sup>	电子天平 PX85ZH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mg/m <sup>3</sup>	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mg/m <sup>3</sup>	
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43-2009	0.0025mg/m <sup>3</sup>	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F732-VJ
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/	林格曼烟气黑度图

(接下页)

法  
测  
183

# 检测报告

华信检字(2024)第01089号

第2页 共3页

检测结果					
点位名称、编号及频次		锅炉烟气 2#排放口 2024FQ0108901			分析时间
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标干烟气量 (Nm <sup>3</sup> /h)		86241	83414	84286	1月17日
氧含量 (%)		8.2	8.4	8.1	1月17日
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14.2	16.5	15.8	1月17日 -1月18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16.6	19.6	18.4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42	68	54	1月17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49	81	63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58	64	62	1月17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68	76	72	
汞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月17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<0.0029	<0.0030	<0.0029	
备注		1. 结果仅对本次所测锅炉运行工况下有效; 2. 基准氧含量为6%。			

检测结果					
点位名称、编号及频次		锅炉烟气 3#排放口 2024FQ0108902			分析时间
项目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标干烟气量 (Nm <sup>3</sup> /h)		82125	81068	83152	1月17日
氧含量 (%)		8.3	8.5	8.0	1月17日
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16.2	15.7	14.9	1月17日 -1月18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19.1	18.8	17.2	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32	38	35	1月17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38	46	40	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54	62	68	1月17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64	74	78	
汞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未检出	未检出	未检出	1月17日
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<0.0030	<0.0030	<0.0029	
备注		1. 结果仅对本次所测锅炉运行工况下有效; 2. 基准氧含量为6%。			

(接下页)

(章)  
58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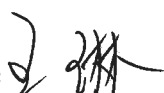
# 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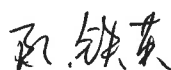
华信检字(2024)第01089号


第3页 共3页

检测结果					
项目	点位名称、编号及频次	锅炉废气总排放口 2024FQ0108903			分析时间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烟气黑度(级)	<1	<1	<1	1月17日
	备注	结果仅对本次所测锅炉运行工况下有效。			



编制人:   
2024年1月24日

审核人:   
2024年1月24日

签发人:   
2024年1月24日  
华信检测技术(长春)有限公司

附表：

项目	《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3223-2011）表 1
颗粒物（mg/m <sup>3</sup> ）	30
二氧化硫（mg/m <sup>3</sup> ）	200
氮氧化物（mg/m <sup>3</sup> ）	200
汞（mg/m <sup>3</sup> ）	0.03
烟气黑度（林格曼黑度，级）	1